

证券代码：601899

证券简称：紫金矿业

公告编号：2023-101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
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4 日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23 年第 16 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 2023 年第 4 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针对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采取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并对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通过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查询，公司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本次激励计划公告前 6 个月内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和程序

（一）核查对象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

（二）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三）本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就核查对象在本次激励计划公告前六个月（即 2023 年 5 月 14 日至 2023 年 11 月 14 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查询证明。

二、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4 日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以及《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所有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关于本次激励计划内幕信息保密情况

公司在策划本次激励计划事项过程中，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规定，限定参与策划讨论的人员范围，并采取相应保密措施。在公司披露本次激励计划前，未发生信息泄露的情形。

四、内幕信息知情人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是否涉及内幕交易的核查

经公司核查筹划本次激励计划的启动时间、内幕信息知情人相关情况，所有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内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五、结论意见

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建立了信息披露及内幕信息管理的相关制度；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策划、讨论过程均已按照上述规定采取了相应保密措施，限定了接触内幕信息的人员范围；公司在披露本次激励计划前，未发生内幕信息泄露的情形，也不存在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特此公告。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九日